宜蘭縣壯圍鄉大福國小資源回收和聚寶屋使用和管理辦法 壹、依據:

為配合資源回收再利用與做好垃圾分類工作,以提高全校師生環保意識,落實垃圾分類,建立環保再利用之正確理念,培養學生珍惜有限資源,以杜絕環境污染,維護校園整潔,改善環境品質,特訂校園資源回收和聚寶屋之使用和管理辦法。

貳、 目標:

- 1. 落實校內資源回收工作,讓垃圾減量。
- 2. 讓學生瞭解資源回收可節省資源和能量。
- 3. 藉由實際操作,讓學生落實到日常生活中 做資源回收及如何分類

參、 實施辦法: 校園垃圾分類:可回收和非回收資源

一、 可回收資源:如下表

	7日代兵师 7-1代					
回收項目	回 收 內	容回收項	目	回 收	內	容
1. 鋁罐	含其他鋁製品	8. 玻璃罐	3	玻璃、玻璃罐等		
2. 鐵罐	含其他鐵製品	9. 日光燈		日光燈管		
3. 塑膠瓶	含各式飲料	10. 乾電池	,	各式電池		
4. 寶特瓶		11. 光碟片	,	各式光碟片		
5. 紙類	紙張報紙紙板	12. 雜塑	į	各式塑膠製品		
6. 鋁箔包	鋁箔包、新鮮屋、利樂	包 13. 舊衣服				
7. 紙容器	紙杯、餐盒	14. 其他		保麗龍、電器用品	品…等	

二、非回收垃圾:除上述以外之垃圾均屬非回收垃圾。

肆、校園資源回收場處理方式:

1. 可回收資源:由學校提拱各班垃圾桶、回收袋和回收櫃,並貼上分類標籤,放置教室後面,或校園固定地點收集。各班學生收集的鐵罐、鋁罐、塑膠瓶、寶特瓶(塑膠杯蓋及吸管放入一般垃圾,不回收)鋁鉑包等,先沖洗乾淨後踩扁或壓扁,紙盒、紙杯請重疊後再放進回收桶,紙板需攤平疊好,不可揉成一團。紙張必需雙面影印或重複使用後才能回收。

每日早上7:50~8:00和下午3:00~3:20兩個階段時間做回收工作,各班將分類好的資源送至聚寶屋回收處,由學校的兩位環保小義工和環保老師統一協助分類處理,若未處理好,一開始先宣導,再進行勸導,最後再退還拒收等方式,期望每班都能做好分類工作。聚寶屋再於每月一次,請回收廠商到校做資源回收。

2. 不可回收資源: 各班每天固定時間將垃圾倒入由學校固定點放置的大垃圾桶內,統一收集後,傍晚放置校門口,直到垃圾車運走,各班的垃圾袋每週更換一次即可。

肆、獎勵辦法:凡回收工作執行良好的班級,取前三名,期未給予獎品以資 鼓勵。

伍、本辦法和規則呈校長核准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

承辦人: 總務主任: 校長:

.